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4-051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须进行换届选举。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表决，选举侯权昌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上述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5日

附件：简历

侯权昌，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10月至2012年8月任公司生技部科长；2012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公司模具部副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公司生技部副理；2015年2月至2016年7月任公司生技部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4月任公司宝鸡分厂高级经理；2018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公司经营管理室经理；2020年10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制造工程经理；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运营中心设备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侯权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